

中鸿认证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中鸿字[2025]004号

关于实施新版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认监委公告[2025]第16号的通知，国家认监委组织对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》（国家认监委2016年第20号公告，以下简称旧版规则）进行了修订，形成了新版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》（以下简称新版规则），中鸿认证（江苏）有限公司将严格按照新版规则实施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新版规则自2026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，旧版规则同时废止；
- 2025年08月3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为认证规则换版过渡期，新旧版规则并行适用。过渡期内，对已持有旧版规则认证证书的组织，中鸿认证（江苏）有限公司根据其申请，可按照新版规则结合年度监督或再认证审核实施换版审核，对符合新版规则要求的，换发新版规则认证证书，新证书有效期与原证书有效期一致；
- 自2026年1月1日起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活动应当按照新版规则实施；
- 中鸿认证（江苏）有限公司将组织开展新版规则的学习培训，及时修订有关管理及技术文件，调整和完善认证程序，确保认证人员能力以及认证活动全过程符合新版规则的要求；
- 中鸿认证（江苏）有限公司将加强新版规则的学习，提人员能力，适时进行认证证书换版，确保质量管理体系满足新版规则要求。

附件：1.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

2. 新版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规则》释义

